

## 一、复试报到及资格审查

### 1、 复试报到

报到时间：3月21日上午08:00-08:30

报到地点：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南校园第五教学楼

(逸夫楼) 403室

1) 请确定参加复试的考生填写以下问卷进行登记：

<https://v.wjx.cn/vm/tSdowaX.aspx>

2) 根据通知做好行程安排，食宿、行程费用由考生个人自理，建议考生在考试前一天熟悉考点地址和交通路线。

### 2、 请各位考生带齐下列材料按时报到，并进行复试资格审查。

1) 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如果身份证丢失，可以用临时身份证（在有效期内）或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户籍证明（贴有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盖骑缝章）。曾经更改过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需提供户口本或公安局开具的证明。

2) 初试准考证。

3) 学籍学历证明（往届考生须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须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办理方式详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xlcx/bgys.jsp>）。

4)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原件应加盖学校教务管理部门公章，复印件须有“原件复印”并加盖原件存档单位公章）。

5) 应届生提供学生证。

6) 往届毕业生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如有）。（毕业证书丢失的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7) 凡于境外获得的文凭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8) 在读研究生需提供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和提交入学前完成原学校退学手续的承诺书中。

9) 网上报名出现学籍学历错误信息的考生还须提供资料：往届生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有效的学籍、学历验证书面报告。

10)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将被取消复试资格。资格审查材料恕不退回。

## 二、候考

1. 在正式复试的当天，考生须凭本人**初试准考证**出入校门，在8:00 准时签到，8:30 之后停止签到，未如期签到者视作放弃复试资格；

2. 考务秘书宣布考场纪律，考生抽签确定组内顺序，并配合复试小组秘书进行考生身份查验和提交《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请自行打印并签署）；

3. 考生进入候考室等待，面试前由考务人员指引至考场（注意：候考室内应服从考务人员安排，关闭手机、智能手环等电子产品，不

可随意走动、自行离开候考室)；

4. 进入考场前，应检查身上是否携带手机、智能手表（手环）、蓝牙耳机等电子、通信、录音、存储设备；

5. 考试当天请勿携带贵重物品，个人物品进入考场前请妥善放置在指定信封内，存放于候考室中，面试结束后由考务人员送至指定区域。

### **三、正式复试**

复试时间：3月21日上午9:00-12:00

1. 复试小组进行提问，考生当场作答，复试小组成员可就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问；

2. 复试过程中将全程录音录像；

3. 复试结束后，考生领取个人物品后尽快离开考点大楼。

### **四、复试纪律要求**

1. 复试期间，考生不得擅自离场，与考官或者相关考务人员私下接触；

2.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管理及检查，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复试会场的秩序；

3. 复试过程中，考生只准携带必要的签字笔，不携带任何书籍书刊、报纸、图片、相关文字或电子资料进入考场；

4. 考生不得对复试现场及过程进行录音录像；考后不向他人透露复试题目及复试现场情况；

5.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的考生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

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诚信档案。